**台州市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HZJG2025-TZ08**

招标项目：2025年台州市送戏下乡项目

招标人：台州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

杭州市建设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05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3](#_Toc512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_Toc32274)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3](#_Toc5583)

[第四章 公开招标需求 27](#_Toc31080)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31](#_Toc227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35](#_Toc15261)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根据台州市政府采购（分散采购）预算执行确认书（台财采确[2025]1927号、台财采确[2025]1924号、台财采确[2025]1925号、台财采确[2025]1926号、台财采确[2025]1928号、台财采确[2025]1929号）确认，受招标人委托，现就台州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2025年台州市送戏下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合格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编号：**HZJG2025-TZ08

**二、招标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号** | **标段名称** | **数量** | **单位** | **预算（万元）** |
| 1 | 其他类（话剧、歌剧、舞剧、音乐剧、木偶剧等，不含综艺类） | 10 | 场 | 10.00 |
| 2 | 越剧类（一） | 20 | 场 | 14.00 |
| 3 | 越剧类（二） | 20 | 场 | 14.00 |
| 4 | 越剧类（三） | 20 | 场 | 14.00 |
| 5 | 越剧类（四） | 20 | 场 | 14.00 |
| 6 | 越剧类（五） | 20 | 场 | 14.00 |

**本项目共6个标段，供应商可选择参加一个或多个标段进行投标，但同一供应商最多只能中2个标段，即同一供应商在“标段2～标段6”里只能中一个标段，在“标段2～标段6”中标的供应商也可以同时中“标段1”。**

**三、合格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2、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3、本项目（√是/□否）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4、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四、招标文件获取的方式、时间：**

1、获取方式：网上下载，下载地址为http://zfcg.czt.zj.gov.cn

2、获取（公告）时间：公告发布时间 至 投标截止时间

3、获取招标文件流程

（1）尚未注册浙江政府采购网正式供应商的应先进行注册申请，注册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网上办事指南—供应商注册申请”。

（2）供应商注册成功后，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模块，点击菜单的“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填写获取招标文件的申请信息。点击“下载采购文件”即可获取招标文件，本项目招标文件不收取工本费。仅需浏览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可点击“游客，浏览采购文件”直接下载招标文件浏览。

（3）采购公告上附件里的采购文件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应当在“政采云”平台注册登记后再获取采购文件，没有通过注册登记而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起质疑投诉的，不予受理。

（4）采购机构将拒绝接受非通过以上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投标文件。

**五、关于电子交易的注意事项：**

1、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咨询电话：95763**。

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CA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流程详见https://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utm=web-government-front.a2eab82.0.0.f93f1310595711ecb28e25d9a5ed63f3）。**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各投标人抓紧时间办理**。

3、投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客户端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https://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21-11-01/12975.html?utm=web-government-front.a2eab82.0.0.751e31f0595811ecaacac19cb1fdf56f）。

4、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5、投标人被确定为中标人后，须提交一份纸质投标文件给采购代理机构用作纸质原件备案存档。

**六、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地点：**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月\*\*日09:00:00

2、开标时间：2025年\*\*月\*\*日09:00:00

3、投标文件解密截止时间：2025年\*\*月\*\*日09:30:00

4、开标地点：政采云电子交易平台。

**七、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1、查询渠道：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2、截止时点：开标后评标前。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由采购组织机构在规定查询时间内打印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并归入项目档案。

4、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八、相关注意事项**：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公告期限届满之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且应当在投标（响应）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同一环节的质疑。否则，被质疑人可不予接受。质疑人对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注册供应商，需登录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进行网上报名；尚未注册的供应商应当先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申请注册，注册终审通过后再进行网上报名。

3、本项目所有公告发布网站：“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

**九、其它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十、联系方式：**

**（一）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杭州市建设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海门街道青年路126-8号4楼

项目联系人（询问）：王女士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5355602733

质疑联系人：林工

质疑联系方式：15355602733

**（二）招标人**

名 称：台州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

地 址：浙江省台州市经济开发区白云山南路323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张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6-88535778

质疑联系人：项老师

质疑联系方式：0576-88535010

**（三）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台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处

地 址：台州市纬一路66号

联系人：陈老师/李老师

监督投诉电话：0576-88206705/0576-88206731

杭州市建设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05月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内 容 |
| 1 | 招标项目 | 台州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2025年台州市送戏下乡项目 |
| 2 | 项目编号 | HZJG2025-TZ08 |
| 3 | 供应商特定资格要求 | 符合招标公告资格条件的投标人。 |
| 4 | 现场踏勘 | 招标人不统一组织投标人前往项目实施场地踏勘，根据项目实际投标需求，投标人可自行前往项目实施场地进行现场探勘，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所需资料，如投标人因未现场踏勘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出现错误或遗漏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
| 5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后90天，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
| 6 | 招标答疑截止时间 | 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公告期限届满之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且应当在投标（响应）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递交或传真形式要求招标人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招标人提出书面质疑；本项目不组织答疑会；招标人的答疑内容（招标文件内容如有需修改的）和澄清文件均/仅会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上统一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前应充分关注该网上发布的信息，如因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网上发布的信息而导致的一切投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 7 | 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 | 截止时间：2025年\*\*月\*\*日09:00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
| 8 |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递交 | 截止时间：2025年\*\*月\*\*日09:00  递交方式：可发送邮件至2686913307@qq.com邮箱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文件格式.bfbs]，因投标人未按规定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而发生的后果应当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仅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电子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
| 9 |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 解密时间：2025年\*\*月\*\*日09:00-09:30  注意事项：投标人应自行完成传输、解密等事宜。 |
| 10 | 样品、演示 | 投标人参加投标时应提交一份本剧团（公司）不少于30分钟的演出视频（存储在U盘中），演出视频须符合对应标段要求。视频应在**2025年\*\*月\*\*日17:00**前送交（邮寄）到指定地点。**送交（邮寄）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海门街道青年路126-8号4楼；邮寄电话：15355602733；收件人：王女士。**如需邮寄送达，建议选择顺丰快递。 |
| 11 | 履约保证金 | 无。 |
| 12 |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1.项目属性（服务类）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具体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执行）。  所属行业：**（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13 | 实质性条款 | 带“▲”的条款是实质性条款，投标文件须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 14 | 存档文件要求 | 投标人被确定为中标人后，须提交一份纸质投标文件给采购代理机构。包含资格证明文件一份，商务技术文件一份，报价文件一份。 |
| 15 | 解释权 |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于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采购组织机构”指招标人委托组织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

2、招标人：是指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本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组织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4、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5、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政府采购对象，包括各类专业服务、信息网络开发服务、金融保险服务、运输服务，以及维修与维护服务等。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等。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除外）。

**（四）特别说明**

1、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指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2、投标人所投产品除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要求“提供官网截图或相应检测报告的证明材料”以外，所有技术参数描述均以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人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项目招标结束后、质疑期限内，如有质疑人认为中标人所投产品、投标文件技术参数与招标需求存在重大偏离、错误、甚至造假的情况，应提供具体有效的证明材料。

3、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4、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招标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招标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5、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表格式样可以根据项目差别做适当调整,但应当保持表格样式基本形态不变。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8、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采购组织机构可视采购具体情况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不足15日的，招标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

**（一）投标文件的形式和效力**

1、投标文件为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

2、电子投标文件的启用，因网络或者其他问题造成全部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特殊情况，采购组织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或另选时间，采购组织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参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尽可能的提供）**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按照采购组织机构的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

**▲1、资格证明文件的组成：**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备注 |
| 1 | 封面 | 附件1 |
| 2 | 目录 | 内容自拟，标注页码 |
| 3 | 投标声明书 | 附件2 |
| 4 | 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 | 附件3 |
| 5 |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格式、内容自拟 |
| 6 | 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书面声明 | 附件4 |
| 7 |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附件4 |
| 8 |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附件4 |
| 9 | 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投标人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以及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 投标人资格条件中有特定要求的必须提供 |
| 10 | 中小企业声明函等 | 附件19 |

**2、商务与技术文件的组成：**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备注 |
| 1 | 封面 | 附件5 |
| 2 | 目录 | 内容自拟，标注页码 |
| 3 | 投标人情况介绍 | 附件6 |
| 4 | 演职人员数量及信息（包括主要演员及其他演职人员的身份证照片、剧照、联系电话） | 附件7 |
| 5 | 剧团或剧目艺术成就（须附上荣誉证书复印件） | 附件8 |
| 6 | 主要演员艺术成就（须附上荣誉证书复印件） | 附件9 |
| 7 | 成功案例（须提供合同复印件） | 附件10 |
| 8 | 服务满意度（提供演出情况反馈单复印件） | 格式、内容自拟 |
| 9 | 服务响应能力 | 格式、内容自拟 |
| 10 | 拟投入剧目情况（投标人提供的剧目，如中标后可供招标人和演出地选择。演职人员信息及人员数量，需与实际相一致。） | 附件11 |
| 11 | 拟投入器材情况（须提供灯光器材、音响设备、舞美、服装道具等实物照片或购置发票，照片、发票不得提供网上复制的虚假图片。） | 附件12 |
| 12 | 演出保障 | 格式、内容自拟 |
| 13 | 项目负责人情况 | 附件13 |
| 14 | 技术需求响应表 | 附件14 |
| 15 | 商务需求响应表 | 附件15 |
| 16 |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商务与技术文件评分的各项证明材料 |

**注：若招标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投标人在电子投标系统中作出投标响应的，如投标人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投标文件其它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报价文件的组成：**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备注 |
| 1 | 封面 | 附件16 |
| 2 | 目录 | 内容自拟，标注页码 |
| 3 | 开标一览表 | 附件17 |
| 4 | 报价明细表 | 附件18 |
| 5 | 针对报价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 针对报价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 |

（1）此报价为投标人一次性报出唯一的最终价格，包含其它一切所要涉及到的费用，有选择的报价将被拒绝。

（2）投标报价是包括本项目的全过程服务、保险、利润、税金，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等所需的全部费用，全部费用已包含在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总报价中。

（3）相关报价单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报价单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错漏必须修改，修改处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或盖章。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4）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三）投标文件的制作、封装及递交要求**

**1、投标文件的制作要求**

（1）投标人应按照投标文件组成内容及项目招标需求制作投标文件，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的将视情处理（拒收、扣分等），由此产生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人应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投标文件内容中有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地方，必须加盖投标人的公章以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盖章或签字。

（3）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组织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4）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5）若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与本次投标无关的内容请不要制作在内，确保投标文件有针对性、简洁明了，同时节约纸张；存档纸质投标文件建议以A4纸大小双面打印并装订。

**2、中标人存档纸质投标文件的封装要求**

（1）纸质投标文件份数：资格证明文件1份，商务与技术文件1份，报价文件1份。除报价文件外其余一律不准出现数字报价。

（2）封面上应写明项目编号、标段、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并注明投标文件名称（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

（3）如有不同标段，各标段投标文件须分开编制，并按上述份数要求分别装订。

**3、电子投标相关说明**

（1）供应商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2）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递交的，视为放弃投标。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修改电子投标文件。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但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均应保持有效。

**四、信用管理**

1、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

2、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视情报告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并予以通报：

（1）投标人在截止时间后至投标有效期内无故撤回投标文件或放弃中标资格的；

（2）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4）投标人与招标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组织机构恶意串通的；

（5）与招标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6）法律、法规明确规定的其他行为。

**五、开标**

（一）开标事项

采购组织机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提示采购组织机构和投标人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和时间在线解密。给予投标人在线解密的时间为投标截止后30分钟内。

采购组织机构在“公开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招标，本项目采用政采云平台线上开标，未准时参加的投标人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项目开标过程和评审结果提出异议。

（二）开标程序

1、本次开标采用先评审商务资格和技术服务方案，后公开评审报价的方式进行。开标会由招标项目负责人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项目到达开标时间，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开启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指令后，各供应商须在30分钟内自行在政采云平台上完成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若有供应商发生解密异常时，可以申请由采购代理机构使用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上传处理，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异常处理】端口上传、解密。供应商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解密均失败或逾期解密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

若由于系统平台自身原因等解密异常情况导致无法在线解密全部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时，采购组织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或另选时间，采购组织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3、评标委员会必须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评标委员会应当告知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

4、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编写评审报告。

5、公布开标结果，开标会议结束。

**六、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的代表和有关专家共五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程序**

**1、资格审查**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始开标后，招标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标。

**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标。

|  |  |
| --- | --- |
| 投标文件 |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
| “▲”实质性条款 | “▲”实质性条款必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串通投标 | 未出现财政部87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规定的串通投标情形。 |
| 附加条件 | 投标文件未含有招标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
| 报价 | 1.投标报价不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2.除报价文件外，其余一律不得出现投标报价等其他相关金额。 |

**3、综合比较与评价**

（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4、得分确认及评审报告编写**

（1）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文件进行复核，对于系统计算出的价格分及总得分进行确认；

（2）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及得分情况编写评审报告。

**5、评价**

采购组织机构对评标委员会评审专家进行评价。

**（三）澄清问题的形式**

评审过程中若需要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要求供应商在合理期限内通过线上询标澄清方式作出，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评标委员会给予供应商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为30分钟或明确在线询标澄清的截止时间，供应商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请投标人在投标期间保持电话畅通，如未及时接听电话或超出澄清、说明或补正时间的，视为放弃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权利。

**（四）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

2、电子投标文件未按规定要求提供电子签章的；

3、资格证明文件或商务与技术文件跟报价文件出现混装或在资格证明文件或商务与技术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的，或者报价文件中报价的货物跟商务与技术文件中的投标货物出现重大偏差的。

4、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5、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不符的。

7、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8、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9、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10、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移送采购监管部门：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1、除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属于恶意串通、视为串通投标情形外，在不影响公平竞争的前提下，招标人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参与同一个采购包（标段）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且无法合理解释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若出现使用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者加盖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电子印章的；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3处（含）以上错误一致的；

（4）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12、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招标文件中打“▲”内容及被拒绝的条款）。

**（六）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本次招标作为废标处理**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

**（七）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歧视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八）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视情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九）电子交易异常情形处理**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七、定标**

1、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人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授权意见确认书》，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其中推荐中标候选人的，采购组织机构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招标人，招标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采购组织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3、发出中标通知书。采购组织机构在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八、合同签订及公告**

**（一）签订合同**

1、招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招标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中标人无故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4、中标人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同时，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中标人，由同级财政部门依法作出处理。

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招标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中标结果的质疑期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二）合同公告及备案**

1、招标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

2、招标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以及采购组织机构存档。

**九、采购代理服务费**

1、本次采购项目各标段采购代理服务费见下表，由中标人在中标结果公示后五个工作日内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

|  |  |
| --- | --- |
| 标段号 | 采购代理服务费（元） |
| 1 | 1200.00 |
| 2 | 1680.00 |
| 3 | 1680.00 |
| 4 | 1680.00 |
| 5 | 1680.00 |
| 6 | 1680.00 |

2、服务费缴纳账户信息：

开户行：台州银行椒江支行

账号：510011361800010

开户名：杭州市建设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分公司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采购组织机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

二、本次招标项目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总计100分。评标标准按以下3项内容及分值进行评审。

|  |  |
| --- | --- |
| 标段  类别 | 1~6 |
| 商务 | 33分 |
| 技术 | 57分 |
| 价格 | 10分 |

（一）商务与技术文件中的客观分由评标委员会讨论后统一打分；其余在规定的分值内单独评定打分。

（二）各投标人商务与技术文件得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商务与技术文件得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三）投标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

（四）政府采购扶持政策：

1、关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简称中小企业）投标：中小企业投标是指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投标人，通过投标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指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货物。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三、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四、如综合得分相同，投标报价低者为先；如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货物类采购项目以技术性能得分较高者为先，服务类采购项目以实力信誉及业绩得分较高者为先。

五、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认定：

（一）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集体确定一个投标人参加评标，其他投标无效。

（二）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集体推荐一个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六、评标委员会不向未中标单位解释落标具体原因。

七、本次评分具体分值细化条款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评分细则** | | **分值** |
| 商务33分 | 剧团（公司）实力 | 演职人员数量10分。演职人员（含乐队、灯光、舞美、演员、道具、音响等相关人员）40人及以上的得10分；39-30人（含30人）的得8分；29人及以下的得6分。须提供主要演员及其他演职人员的身份证照片、剧照、联系电话，确保演出质量，不提供本项不得分。 | 10 |
| 剧团（公司）或剧目艺术成就。近5年以来（自响应截止日起往前追溯）参加市、省级、国家级比赛获得荣誉证书的按以下标准评分：  （1）获得**国家级**荣誉证书（中宣部、文旅（文化）部、中国文联及下属一级协会举办的赛事）的，**金奖2.5分、银奖2分、铜奖及优秀奖1.5分；**  （2）获得**省级**荣誉证书（省委宣传部、省文旅（文化）厅、省文联及下属一级协会举办的赛事）的，**金奖2分、银奖1.5分、铜奖及优秀奖1分**；  （3）获得**地市级**荣誉证书（市委宣传部、市文旅（文广新）局、市文联及下属一级协会举办的赛事）的，**金奖1.5分、银奖1分、铜奖及优秀奖0.5分**；  本项最多得5分，同一名目按最高荣誉计分，不重复计算，其中金奖与第一名或一等奖等同效用，银奖与第二名或二等奖等同效用，依次类推。响应文件中须附上荣誉证书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 5 |
| 剧团（公司）主要演员艺术成就，主要演员近5年以来（自响应截止日起往前追溯）参加市、省级、国家级比赛获得荣誉证书的按以下标准评分：  （1）获得**国家级**荣誉证书（中宣部、文旅（文化）部、中国文联及下属一级协会举办的赛事）的，**金奖2.5分、银奖2分、铜奖及优秀奖1.5分；**  （2）获得**省级**荣誉证书（省委宣传部、省文旅（文化）厅、省文联及下属一级协会举办的赛事）的，**金奖2分、银奖1.5分、铜奖及优秀奖1分**；  （3）获得**地市级**荣誉证书（市委宣传部、市文旅（文广新）局、市文联及下属一级协会举办的赛事）的，**金奖1.5分、银奖1分、铜奖及优秀奖0.5分**；  本项最多得5分，同一人同一名目按最高荣誉计分，不重复计算，其中金奖与第一名或一等奖等同效用，银奖与第二名或二等奖等同效用，依次类推。响应文件中须附上荣誉证书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 5 |
| 成功案例 | 投标人自2023年1月1日起至今独立承担完成的同类演出项目，每一个项目得1分，最多得1分。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须提供合同复印件，不提供本项不得分。 | 1 |
| 服务满意度 | 投标人提供自2023年1月1日起至今演出后演出所在地单位出具的演出情况反馈单（提供复印件），反应“满意”的每个得1分，最多得5分。（同一单位不重复计分） | 5 |
| 服务响应能力 | 根据投标人服务本项目的实力和实际业务、服务响应能力评分。有完全服务本项目的实力、响应能力高效便捷的7-5.1分；有基本服务本项目的实力、响应能力平常的5-3.1分；服务本项目的实力、响应能力一般的3-1.1分；服务本项目的实力、响应能力低效迟缓的1-0.1分；无0分。 | 7 |
| 技术57分 | 拟投入本次演出剧目情况 | 完成本次项目可供选择的剧目的数量。数量丰富的10-8.1分；数量较丰富的8-6.1分；数量一般的6-4.1分；数量较缺乏的4-2.1分；数量匮乏的2-0.1分；无0分。投标人提供的剧目，如中标后可供招标人和演出地选择。演职人员信息及人员数量，须与实际相一致。 | 10 |
| 演出效果（无视频或视频不符合本标段要求或不是本剧团演员演绎的视频本项不得分） | 根据演出视频的灯光、布景、服装和道具效果进行打分。能完美展现烘托剧情的10-8.1分；较能展现烘托剧情的8-6.1分；烘托剧情一般的6-4.1分；不太能展现烘托剧情的4-2.1分；不能展现烘托剧情的2-0.1分；无0分。本视频展示的灯光、布景、服装和道具须与标书中所提供的灯光、布景、服装和道具相一致。 | 10 |
| 演员情绪饱满，表演自然，大方得体，台风稳健；戏曲（歌曲）唱腔韵味浓厚、发音悦耳、吐字清晰、音调节奏准确、演唱熟练等方面进行打分。演技精湛唱腔精准的10-8.1分；较精湛较精准的8-6.1分；基本精湛精准的6-4.1分；不太精湛不太精准的4-2.1分；不精湛不精准的2-0.1分；无0分。本视频中的多数演员须与标书中所提供的演员名单相一致。 | 10 |
| 拟投入本次演出设备器材情况 | 剧团（公司）拥有的用于本项目的灯光器材、音响设备。非常先进耐用的7-5.1分；较先进耐用的5-3.1分；基本先进耐用的3-2.1分；不太先进耐用的2-1.1分；不先进耐用的1-0.1分；无0分。（须提供灯光器材、音响设备实物照片或购置发票，照片不得虚假。若发现从网上复制的照片、无照片或发票的本项不得分。） | 7 |
| 剧团（公司）拥有的用于本项目的舞美、服装道具。道具非常精致的7-5.1分；较精致的5-3.1分；一般精致的3-2.1分；不太精致的2-1.1分；不精致的1-0.1分；无0分。（须提供舞美、服装道具实物照片或购置发票，照片不得虚假。若发现从网上复制的照片、无照片或发票的本项不得分） | 7 |
| 演出保障 | 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情况综合打分。非常满意的6-4.1分；较满意的4-2.1分；不太满意的2-0.1分；无0分。（本项目不得转包和分包） | 6 |
| 投标人的安全应急预案，根据预案全面及有效程度综合打分。非常全面有效的7-5.1分；较全面有效的5-3.1分；基本全面有效的3-1.1分；不太全面有效的1-0.1分；无0分。 | 7 |
| 价格10分 | 取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基准价为10分。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保留2位小数）。 | | 10 |

注：上述要求的各类证明及材料均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不全、模糊不清和未提供均不得分。如提供虚假信息，一经查实，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第四章 公开招标需求**

**一、招标项目一览表**

具体内容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号** | **标段名称** | **数量** | **单位** | **预算（万元）** |
| 1 | 其他类（话剧、歌剧、舞剧、音乐剧、木偶剧等，不含综艺类） | 10 | 场 | 10.00 |
| 2 | 越剧类（一） | 20 | 场 | 14.00 |
| 3 | 越剧类（二） | 20 | 场 | 14.00 |
| 4 | 越剧类（三） | 20 | 场 | 14.00 |
| 5 | 越剧类（四） | 20 | 场 | 14.00 |
| 6 | 越剧类（五） | 20 | 场 | 14.00 |

**本项目共6个标段，供应商可选择参加一个或多个标段进行投标，但同一供应商最多只能中2个标段，即同一供应商在“标段2～标段6”里只能中一个标段，在“标段2～标段6”中标的供应商也可以同时中“标段1”。**

**二、技术需求**

**（一）项目简介**

为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和戏曲振兴工程，巩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成果，丰富和活跃群众文化生活，台州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2025年将开展“送戏下乡”活动。

**（二）演出说明**

**标段1：其他类（话剧、歌剧、舞剧、音乐剧、木偶剧等，不含综艺类）**

1、其他类演出每个场次是1天1个夜场，共10场。

2、演出主背景上加“主办单位：台州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字样标注。

3、其他类演出时长每场不少于90分钟，可选演剧目不少于10个。

4、演员阵容：投标时体现剧团（公司）实力所提供的演员不少于15人。

5、投标人必须具备音响、灯光、布景等基础演出设施设备。

**标段2：**

1、标段2大致演出范围在**椒江区、路桥区**，具体地点根据招标人实际情况调整。

2、剧目要求：越剧类演出20场，一组为3天5场，每组服务包含2个下午场和3个夜场，其中第一天为夜场，第二天、第三天为下午场和夜场。越剧类演出下午场、夜场分别不少于120分钟。可选演剧目不少于10个。

3、演员阵容：投标时体现剧团（公司）实力所提供的演员不少于15人。

4、设备要求：投标人必须具备音响、灯光、布景等基础演出设施设备。

**标段3：**

1、标段3大致演出范围在**温岭市、玉环市、天台县**，具体地点根据招标人实际情况调整。

2、剧目要求：越剧类演出20场，一组为3天5场，每组服务包含2个下午场和3个夜场，其中第一天为夜场，第二天、第三天为下午场和夜场。越剧类演出下午场、夜场分别不少于120分钟。可选演剧目不少于10个。

3、演员阵容：投标时体现剧团（公司）实力所提供的演员不少于15人。

4、设备要求：投标人必须具备音响、灯光、布景等基础演出设施设备。

**标段4：**

1、标段4大致演出范围在**临海市、仙居县**，具体地点根据招标人实际情况调整。

2、剧目要求：越剧类演出20场，一组为3天5场，每组服务包含2个下午场和3个夜场，其中第一天为夜场，第二天、第三天为下午场和夜场。越剧类演出下午场、夜场分别不少于120分钟。可选演剧目不少于10个。

3、演员阵容：投标时体现剧团（公司）实力所提供的演员不少于15人。

4、设备要求：投标人必须具备音响、灯光、布景等基础演出设施设备。

**标段5：**

1、标段5大致演出范围在**临海市、三门县**，具体地点根据招标人实际情况调整。

2、剧目要求：越剧类演出20场，一组为3天5场，每组服务包含2个下午场和3个夜场，其中第一天为夜场，第二天、第三天为下午场和夜场。越剧类演出下午场、夜场分别不少于120分钟。可选演剧目不少于10个。

3、演员阵容：投标时体现剧团（公司）实力所提供的演员不少于15人。

4、设备要求：投标人必须具备音响、灯光、布景等基础演出设施设备。

**标段6：**

1、标段6大致演出范围在**临海市**，具体地点根据招标人实际情况调整。

2、剧目要求：越剧类演出20场，一组为3天5场，每组服务包含2个下午场和3个夜场，其中第一天为夜场，第二天、第三天为下午场和夜场。越剧类演出下午场、夜场分别不少于120分钟。可选演剧目不少于10个。

3、演员阵容：投标时体现剧团（公司）实力所提供的演员不少于15人。

4、设备要求：投标人必须具备音响、灯光、布景等基础演出设施设备。

**（三）演出区域及场次**

1、本项目各演出地点、档期确定后，分配相应分组，由投标人实施。

注：如有街道或社区出于需求安排加演，则加演场次将会提前统计并入分配总数，费用由街道或社区承担，由街道或社区与分配到演出的投标人另行签订加演合同。

2、本次项目服务期限为：在招标人指定时间内完成。

**三、商务需求**

（一）演出安排：本项目各演出地点、档期确定后，分配相应分组，由投标人实施。分配完成后，投标人签订演出合同，并按期演出。如投标人因故不能履行演出合同，则招标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解除合同。如投标人行为造成招标人损失的，投标人承担赔偿责任。

（二）知识产权：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演出节目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及与知识产权相关的权益。任何因知识产权及与知识产权相关的权益导致的法律责任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因此原因导致招标人损失的，则投标人赔偿招标人由此所致的全部损失。

（三）质量保证：每场演出结束后，填写《2025年台州市“送戏下乡”演出情况反馈表》，由演出所在社区或村居负责人签字盖章验收。验收以国家及行业标准为基础，结合本次采购文件和正式合同为依据进行。

（四）服务时间及地点：根据招标人需要准时到达指定地点按时完成演出。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人规定的时间执行演出任务，具体时间安排由招标人明确。

（五）投标人须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和文化下乡活动精神，不得给演出地的村居增加负担和额外费用。投标人不得在项目以外擅自冠名、赞助、挂靠其他内容。

（六）付款方式：合同签订生效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招标人向投标人支付合同金额的40%作为预付款。本项目根据实际各类型演出场次的数量乘以该类型中标单价结算项目总价。投标人先行垫付每次演出期间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并不得向演出所在地单位或个人收取任何费用（投标人与演出所在地单位或个人自行协商加演场次的，由投标人与演出所在地单位或个人另行协商）。全部演出结束后，须凭演出情况反馈表、演出中标合同和正式税务发票向招标人结算剩余演出费用。投标人向招标人交付演出服务回执单经招标人验收合格后，招标人在7个工作日内将剩余的合同金额支付给投标人。全部演出结束后，投标人必须在一个月内将全部的情况反馈表、演出中标合同和正式税务发票等招标人要求的材料提交到招标人处。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以下为中标后签订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中标人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如有专用条款将由招标人与中标人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项目名称：台州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2025年台州市送戏下乡项目

项目编号：HZJG2025-TZ08

**甲方**（招标人）：台州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

**乙方**（中标人）：

甲、乙双方根据杭州市建设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台州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2025年台州市送戏下乡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具体见项目需求）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

每场次单价（含税）人民币 元整（¥ ）。

以上单价已包含了乙方在该演出地演出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合同总金额则以实际演出场次的数量乘以每场次单价累计结算，实际累计（含税）人民币 元整（¥ ）。

**三、演出地点和时间**

1.根据甲方需要准时到达指定地点按时完成演出。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执行演出任务，具体时间安排由甲方明确。

2.根据甲方安排的演出时间和场地，一组为3天5场，每组服务包含2个下午场和3个夜场，其中第一天为夜场，第二天、第三天为下午场和夜场。乙方负责演出节目安排，之后若继续演出，由此产生的费用等由乙方与社区或村居按自愿原则另行协商解决。但不能与甲方的整体演出计划相冲突。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演出节目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及与知识产权相关的权益。任何因知识产权及与知识产权相关的权益导致的法律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如因此原因导致甲方损失的，则乙方赔偿甲方由此所致的全部损失。

**五、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六、服务质量保证**

1.乙方在文艺演出前一个星期须向甲方报批演出计划和演出剧目，并根据甲方要求做好演出的系统填报工作。

2.乙方在文艺演出时，必须在舞美和节目单上标明主题及主、承办单位。主题：台州市2025年度送戏下乡。主办单位：台州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协办单位为各镇（街道）（节目单和舞台背景上要标明具体的镇、街道）。

3.乙方在每场演出结束后，认真填写演出情况反馈单，由演出所在社区或村居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确认后，反馈至甲方处。

4.甲方将采取不定期抽查等方式对演出场次、演出时间、演出质量、演出安全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处理，如发现弄虚作假、虚报谎报，将视情况通报批评、取消下一年度演出任务的竞标资格等相应处罚。对单位演出时间长度不够、演出效果欠佳（“送戏下乡”演出情况反馈单中记明“一般”或“差”的，均视作演出效果欠佳），经费挪作他用的场次重新演出或撤回申报。

5.甲方与乙方、演出地的社区或村居签订演出安全责任书，各方按要求落实好安全专员，做好安全管理工作。

6.乙方须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和文化下乡活动精神，不得给演出地的村居增加负担和额外费用。乙方不得在项目以外擅自冠名、赞助、挂靠其他内容。

7.乙方对演出及演员、工作人员的安全负责。若乙方与演员或工作人员发生纠纷的，由乙方自行解决，导致乙方的工作人员或第三方的人员人身和财产损失的，则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如因此导致甲方损失的，则乙方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七、服务期限**

服务时间：在甲方指定时间内完成。没有按期完成演出任务的，取消下一年度演出任务的竞标资格。

**八、款项支付**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生效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40%作为预付款。本项目根据实际各类型演出场次的数量乘以该类型中标单价结算项目总价。乙方先行垫付每次演出期间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并不得向演出所在地单位或个人收取任何费用（乙方与演出所在地单位或个人自行协商加演场次的，由乙方与演出所在地单位或个人另行协商）。全部演出结束后，须凭演出情况反馈表、演出中标合同和正式税务发票等向甲方结算剩余演出费用。乙方向甲方交付演出服务回执单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在7个工作日内将剩余的合同金额支付给乙方。全部演出结束后，乙方必须在一个月内将全部的情况反馈表、演出中标合同和正式税务发票等甲方要求的材料提交到甲方处。

**九、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六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二、解决争议的方法**

如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提请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的，可提交台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采购组织机构及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各执一份。本项目未尽事宜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为准。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地址及邮编： 地址及邮编：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署地：×××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附件1**

正/副本

台州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2025年台州市送戏下乡项目

项目编号：HZJG2025-TZ08 **标段号：**

投

标

文

件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1）投标声明书；**（附件2）**

（2）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附件3）**

（3）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4）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书面声明；**（附件4）**

（5）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附件4）**

（6）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附件4）**

（7）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投标人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投标人资格条件中有特定要求的必须提供），以及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8）中小企业声明函等。**（附件19）**

**附件2**

**投标声明书**

杭州市建设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

我（ 姓名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我公司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台州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2025年台州市送戏下乡项目）（编号为HZJG2025-TZ08）的投标，为此，我公司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在政府采购领域中的项目招标、投标和合同履约期间无任何不良行为记录；无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公司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审查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3、我公司不是招标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招标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4、我公司保证，招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公司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招标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5、我公司（剧团）保证，本项目不得转包和分包给他人。

6、我公司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7、我公司如被确定为中标人，保证在中标结果公示后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

|  |  |
| --- | --- |
| 开票信息 | 纳税人名称：  纳税识别号：  （税务部门备案的）地址：  （税务部门备案的）电话：  开户行：  银行账号： |

8、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3**

**授权委托书**

杭州市建设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 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姓名） 授权 （授权代表姓名） 为授权代表，参加贵单位组织的台州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2025年台州市送戏下乡项目的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代表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代表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

法定代表人姓名：

传真：

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  |
| --- |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

授权代表姓名：

职务：

传真：

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附件4**

**承 诺 函**

杭州市建设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有虚假，招标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参与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5**

正/副本

台州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2025年台州市送戏下乡项目

项目编号：HZJG2025-TZ08 **标段号：**

投

标

文

件

**（商务与技术文件）**

投标人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商务与技术文件目录**

**第一部分 技术方案描述部分**

1、投标人情况介绍；（附件6）

2、投标剧目明细表；(附件11)

3、剧团现有器材情况表；（附件12）

**第二部分 投标内容描述部分**

1、项目负责人情况；（附件13）

2、技术需求响应表；（附件14）

3、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可能影响投标人技术性能评分项的各类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第三部分 商务响应部分**

1、演职人员数量及信息；（附件7）

2、剧团或剧目艺术成就；（附件8）

3、主要演员艺术成就；（附件9）

4、成功案例；（附件10）

5、商务需求响应表；（附件15）

6、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可能影响投标人商务性能评分项的各类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以上内容具体描述详见“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中“三、投标文件”的组成说明和“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附件6**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 | | | 法人代表 | | |  | |
| 地址 |  | | | | | | 企业性质 | | |  | |
| 股东姓名 |  | 股权结构（%） | |  | | | 股东关系 | | |  | |
| 联系人姓名 |  | 固定电话 | |  | | | 传真 | | |  | |
| 手机 | |  | | |
| 1.  企  业  概  况 | 职工人数 |  | | 具备大专以上学历人数 |  | | 国家授予技术职称人数 | | |  | |
| 占地面积 |  | | 建筑面积 | 平方米  □自有  □租賃 | | 生产经营场所及场所的设施与设备 | | |  | |
| 注册资金 |  | | 注册发证机关 |  | | | | | 公司成立时间 |  |
| 核准经营范围 |  | | | | | | | | | |
| 发展历程及主要荣誉： | | | | | | | | | | |
| 2．  企业有关资质获证情况 | 产品生产许可证情况（对需获得生产许可证的产品要填写此栏） | | 产品名称 | | | 发证机关 | | 编号 | 发证时间 | | 期限 |
|  | | |  | |  |  | |  |
| 企业通过质量体系、环保体系、计量等认证情况 | |  | | | | | | | | |
| 企业获得专利情况 | |  | | | | | | | | |

**要求：**

1.姓名栏必须将所有股东都统计在内，若非股份公司此行（第三行）无需填写。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7**

**演职人员数量及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年龄** | **联系电话** | **身份证照片** | **剧照**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行数不够自行添加，表格长宽不够自行调整。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8**

**剧团或剧目艺术成就**

|  |  |  |  |
| --- | --- | --- | --- |
| **剧团（公司)名称** | **奖项/荣誉** | **主办方** | **证书（文件）图片** |
|  |  |  |  |
|  |  |  |
|  |  |  |

**注：**1、行数不够自行添加，表格长宽不够自行调整。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9**

**主要演员艺术成就**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演员姓名** | **奖项/荣誉** | **主办方** | **证书（文件）图片** |
|  |  |  |  |  |
|  |  |  |  |  |
|  |  |  |  |  |

**注：**1、行数不够自行添加，表格长宽不够自行调整。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10**

**投标人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地址** | **合同总价** | **实施时间** | **项目质量** | **项目单位名称及其联系人电话**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业绩证明应提供证明材料（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投标人可按此表格式复制。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11**

**投标剧目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剧目** | **剧种** | **演出时长** | **剧情简介** | **出演人数**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行数不够自行添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12**

**剧团现有器材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器材名称** | **型号** | **数量** | **购置时间** | **情况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13**

**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

项目编号：HZJG2025-TZ08

招标项目：台州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2025年台州市送戏下乡项目

|  |  |  |
| --- | --- | --- |
| **姓名** |  | **近年来主要工作业绩** |
| **性别** |  | 注：业绩证明应提供旁证材料（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
| **年龄** |  |
| **职称** |  |
| **毕业时间** |  |
| **学校专业** |  |
| **联系电话** |  |
| **最近一年工作状况** |  |
|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主要工作**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14**

**技术需求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招标需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说明**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本表参照本招标文件**第四章“公开招标需求”内第二条“技术需求”**填制，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产品的性能指标、服务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15**

**商务需求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招标需求** | **投标响应** | **是否响应**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本表参照本招标文件**第四章“公开招标需求”内第三条“商务需求”**填制。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16**

正/副本

台州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2025年台州市送戏下乡项目

项目编号：HZJG2025-TZ08 **标段号：**

**报**

**价**

**文**

**件**

投标人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报价文件目录**

1、开标一览表；（附件17）

2、报价明细表；（附件18）

3、针对报价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附件17**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台州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2025年台州市送戏下乡项目

项目编号：HZJG2025-TZ08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号** | **单价（元）** | **数量** | **单位** | **小计（元）** |
|  |  | 10/20  标段1数量为10场；标段2～标段6数量为20场。 | 场 |  |
| **总价** | **大写：人民币 元整；小写：¥ 。** | | | |

**说明：**

1、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最高限价将被认定为无效报价。

2、本次招标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价格分计算以**总价**为计算数值。

3、总报价是包括本项目的全过程服务、保险、利润、税金，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等所需的全部费用。

4、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5、本项目根据实际各类型演出场次的数量乘以该类型中标单价结算项目总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18**

**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HZJG2025-TZ08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报价内容** | **数量/单位** | **单价（元）** | **小计（元）**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合计：（大写）人民币 元整；（小写）¥ 。** | | | | | |

**要求：**

1.本表为《开标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如有缺项、漏项，视为投标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招标人无需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2.“报价明细表”中的报价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相一致，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3.投标报价明细表所填内容按招标文件采购要求为准。如有漏报的，视同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或已作优惠处理。有重大缺项的将作无效标处理。

4.行数不够自行添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19**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年××月××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名称）*单位的*（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20**

其余事项：

中标人如有融资需求，可使用以下银行的政采贷服务。

|  |  |  |  |
| --- | --- | --- | --- |
| 银行 | 贷款年利率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中国工商银行 | 3.8%起 | 王霖 | 88588246  13857654562 |
| 中国农业银行 | 3.8%起 | 龚盛 | 15858682216 |
| 中国建设银行 | 3.8%起 | 梅晶晶 | 88525339  13736585303 |
| 中国银行 | 3.75%起 | 任茜 | 13857695378 |
| 浦发银行台州分行 | 4.05%起 | 王渊 | 13616676319 |
| 浦发银行椒江分行 | 4.05%起 | 孙瑞华 | 13857688081 |
| 交通银行台州分行 | 3.75%起 | 周翔宇 | 13867697018 |
| 招商银行台州分行 | 4.32%起 | 王海玲 | 13566413827 |
| 浙商银行台州分行 | 5.01%起 | 章涉漪 | 81880185  13606681262 |
| 中信银行台州分行 | 4.15%起 | 陈金园 | 13586052161 |
| 华夏银行台州分行 | 4.5%起 | 邱明达 | 81871518  13736252233 |
| 泰隆银行开发区支行 | 5.6%起 | 梁宛莉 | 13306869100 |
| 民泰银行椒江支行 | 5.8%起 | 陈慧珠 | 13857699669 |
| 绍兴银行台州分行 | 5.1%起 | 郭庭斌 | 15958633119 |
| 温州银行台州分行 | 4.55%起 | 王晓波 | 15824005475 |
| 平安银行台州分行 | 6.53%起 | 李俊丽 | 15906861025 |
| 宁波银行台州分行 | 4.35%起 | 戴莉丽 | 13566627207 |
| 金华银行台州分行 | 4.05%起 | 金雪婷 | 81886670  15968661569 |
| 台州银行 | 5.6%起 | 洪婷 | 15858624999 |
| 邮储银行台州分行 | 3.85%起 | 董庆 | 81888982  18957683735 |

上表利率仅供参考，以银行实际答复利率为准。

中标人如有合同履约或预付款保函需要，可联系以下保险公司。

合同履约保函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保险公司 | 保费率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1%，最低保费500元 | 徐凌 | 13905168070 |
|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公司 | 年费率1%，最低保费1000元 | 尹刚强 | 13750668184 |
| 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0.5%，最低保费1000元 | 王灵芳 | 88869818  13586123199 |
|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1.5%，最低保费1000元 | 徐小明 | 88552788  13968603112 |
| 阳光保险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1%，最低保费500元 | 林高明 | 15888682693 |
|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2%，最低保费500元 | 王仙高 | 13858600221 |
|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0.3%，最低保费1000元 | 王仙春 | 13515769179 |
|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0.3%，最低保费1000元 | 王春宇 | 13676675331 |

预付款保函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保险公司 | 保费率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3%，最低保费500元 | 徐凌 | 13905168070 |
| 阳光保险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1%，最低保费500元 | 林高明 | 15888682693 |
|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1%-2%，最低保费500元 | 罗赛 | 13736605643 |

上表保费率仅供参考，以保险公司实际答复保费率为准。